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还珠楼主卷

獨手丐

(上册)

还珠楼主◎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还珠楼主卷

獨手丐

(上册)

还珠楼主◎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还珠楼主小传

还珠楼主，原名李善基，后更名李寿民；笔名还珠楼主，晚年又改笔名为李红。四川长寿县人。生于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二月二十八日。在同胞兄弟中排行老大，在叔伯兄弟中排行老七。李家世代为官。其父元甫，进士出身，光绪年间官至苏州知府，为人清廉正直，厌恶官场肮脏黑暗而弃官归里，设馆授徒。其母周家懿，四川成都人，也是大家闺秀，知书通文。由于父母教子严厉，李寿民又聪明过人，三岁开始读书习字，五岁便能吟诗作文，七岁能写丈许长对联。九岁时更写出了五千言的《“一”字论》长文，被誉为“神童”，并获得了长寿县衙颁发的“神童”匾，此匾高高悬挂在李家祠堂。可知李寿民具有惊人的天赋且受到良好的家庭启蒙教育，这也是他后来成为著名作家的基础。不幸十二岁丧父，家道中落，家计难以维持。其母携带李寿民及两弟、一妹，顺江而下，至苏州投奔亲友，幸得其父之门生故旧慷慨周济，勉强度日。李寿民也得以就读于著名的草桥中学（今苏州第一中学），学习成绩一直高出侪辈，名列前茅。

在此期间，李寿民坠入了初恋的情网。恋人名叫文珠，比李寿民大三岁，为邻右之女。虽非绝代佳人，却也相貌清秀，性格温柔，尤善琵琶弹奏。李寿民爱听文珠弹琵琶，文珠则爱听李寿民摆四川“龙门阵”。一来二往，两小无猜，爱苗在不知不觉中茁壮成长。然而这段恋情却只见开花而未能结果。原因在于李寿民家境贫寒，又是长子，故从二十二岁起，便不得不停止学业，为养家糊口而开始浪迹江湖。起初尚与文珠有鸿雁传书，渐至鱼沉雁杳，后才得知文珠竟然沦落到烟花柳巷。这是李寿民的终生之痛，致使他在很长时间内不作燕婉之想。据说他的小说《女侠夜明珠》，就是为纪念文珠

而写的。

李寿民的首个落脚点是天津，而天津也没有辜负他的期望，不仅使他找到了终身伴侣，而且成为他作家生涯的起点。李寿民初到天津，经人介绍，充任天津警备司令傅作义的中文秘书，因其才气横溢，中文功底深厚，深得傅作义赏识。傅作义的英文秘书为段茂澜，是留英学生，与李寿民一见如故，义结金兰。由于李寿民生性散漫，不惯军旅生活，且性格强傲，不肯唯命是从，有时甚至敢于顶撞上司，故不足一年，便拂袖而去，据说还留下一首打油诗，对傅作义冷嘲热讽。傅作义也有过人度量，一笑了之。此后李寿民的职业很不固定，做过宋哲元冀察政务委员会的秘书，天津《天风报》的编辑、记者，还为名伶尚小云写过剧本并结为金兰之契，又曾以“木鸡”（取意于典故“呆若木鸡”）和“寿七”（“寿”指长寿县，“七”指排行老七）的笔名发表短文，接着又进入天津邮政局，当了一名小职员。由于小职员的薪金微薄，不足以养家糊口，又经人介绍，兼做天津大中银行老板孙仲山公馆的家庭教师，为其子女教授国文和书法。不料这一来，却给李寿民带来了桃花运，成为他一生的一个转折点。

孙仲山是一个暴发户，他与李寿民为小同乡。当李寿民进入孙公馆时，正是孙仲山生意的鼎盛时期，其大中银行在全国十三个城市开有十三个分行，其带花园的洋房豪宅在天津英租界马场道占地达二十余亩。孙家二小姐孙经洵，比李寿民小六岁，虽貌不惊人，但温文尔雅，气度非凡，性格坚强。起初，李寿民因初恋的隐恨未消，心如止水，对孙经洵并未在意；而孙经洵乃大家闺秀，对于李寿民这个憨厚的老师，也没有一见钟情。然而不知为什么，两人之间好像有一种无形的引力，既搅动了李寿民止水般的心境，也搅乱了孙经洵小姐矜持的芳心。他们在不知不觉之中，同时陷入了情网。

那时正值民国初年，社会风气虽然有所开放，但封建思想依然根深蒂固，因此他们的恋爱仍如张君瑞与崔莺莺那样，只能在暗中进行。然而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恋情终于被孙仲山发现。孙仲山首先以“门不当，户不对”以及“师生相恋，败坏家风”来训斥女儿，结果无效；然后又以“只要李先生与小女一刀两断，要多少钱不成问题”利诱李寿民，又遭到李寿民严词驳斥。于是孙仲山便下了个杀手锏，将李寿民炒了鱿鱼，以为如此便可斩断这对恋人的情丝。

然而爱情犹如燎原之火，是很难扑灭的。他们居然想出了一个传递情

书的绝妙办法：双方将情书用橡皮膏贴在孙仲山上下班乘坐的汽车号牌后面，李寿民等孙仲山上班后到大中银行门口取信，孙经洵则在孙仲山下班回家后取信。孙仲山做梦也没有想到，他的专车倒成了女儿与李寿民的邮车，自己也被迫当了一回红娘。终于有一天，事情败露。孙仲山自然怒不可遏，一个耳光将女儿打倒在地。这一耳光不仅没有打消孙经洵婚姻自主的决心，反而打得她离家出走。

孙仲山在气走女儿后仍不善罢甘休，必欲置李寿民于死地。他仗着财大气粗，买通了英租界工部局，将李寿民投入监狱。幸亏段茂澜精通英文，李寿民又未犯法，经段茂澜从中斡旋，李寿民便获释放。孙仲山一计未成，又施一计：以“拐带良家妇女”的罪名，将李寿民告到天津法院。1930年11月的一天，法院开庭审判。因为案件属于桃色事件，控告人又是大中银行老板，故记者云集，法庭座无虚席。但孙仲山不敢出庭，派其长子孙经涛作为代表。当审判到关键时刻，孙经洵突然出庭做证，大声说道：“我今年二十四岁，早已长大成人，完全可以自主；我与李寿民也是情投意合，自愿结合，怎么能说‘拐带’？”此话一出，全场哗然。本来就同情妹妹的孙经涛，更是无言以对。于是法官当即宣判李寿民无罪。此案在当时的天津曾经轰动一时，家喻户晓。李寿民后来即以此事为素材，写成了小说《轮蹄》（又名《征轮侠影》），这也是李寿民唯一的一部言情小说。此案虽了，但翁婿之间的怨恨却终生未解，互不往来。据说《蜀山剑侠传》中那个生相丑恶、专吸人血而神通广大的绿袍老祖，就是影射孙仲山的，足见李寿民对岳丈的怨恨之深。

李寿民为了与孙仲山赌气，也为了报答孙经洵坚贞不渝的爱情，发誓要办一场体面的婚礼，因此在官司打赢后并没有马上成婚，而是想方设法赚钱。直至1932年2月5日，李寿民与孙经洵才正式结婚。婚前孙经洵特至医院做了妇科检查，证明身为处女，并登报声明。新居选在天津日租界秋山街，尚小云赠送了全套家具。婚礼采用西洋式，相当隆重，主婚人为段茂澜，为新娘执婚纱者为袁世凯的孙女袁桂姐（后来认为义女）。婚后不论生活多么坎坷艰难，夫妻始终相濡以沫，同甘共苦，并养育了七个子女。李寿民为了感激至友段茂澜，七个子女的名字皆用段茂澜之字“观海”中的“观”字，即观承、观芳（女）、观贤（女）、观鼎、观淑（女）、观洪、观政（女）。

1932年是李寿民时来运转的一年，在这一年，红鸾星和文昌星同时在他头顶上高照。新婚不久，天津《天风报》老板鉴于他曾在该报做过编辑和记

者,又不时发表短文,文笔优美动人,便请他写一部连载小说。李寿民虽未写过小说,却自信可以胜任,于是一口答应。写什么呢?他立即想到了武侠小说。首先,武侠小说在当时的北方大行其道,十分流行;李寿民也耳濡目染,十分熟悉。其次,李寿民从七岁起,三上峨眉,四登青城,总共在山上生活过一年半,对这两座名山的一丘一壑、一涧一水、一草一木、一观一寺,无不了如指掌,并做过详细笔记,画过游览草图;同时结识了不少和尚道士,听了不少新奇故事,还学会了练功练气。这一切都是武侠小说的极好素材。那么使用什么笔名呢?李寿民觉得“木鸡”只是自我调侃,“寿七”又有点粗浅,一时委决不下。这时孙经洵说话了:“寿民,我知道你心中有座楼,那里面藏着一颗珠子,就用‘还珠楼主’作笔名吧。”“还珠”既是一个典故,又暗指李寿民的初恋对象文珠,可谓妙不可言。李寿民既佩服爱人的才思,又感激她对自己的理解。因此从当年的7月开始,便以还珠楼主的笔名,在《天风报》上连载《蜀山剑侠传》。不料作品一经发表,《天风报》的发行量便直线上升。不久,天津励力印书局(后改名励力出版社)又将该书结集出版,销售依然火爆。于是还珠楼主一鸣惊人,文名鹊起。从此一发不可复收,此书断断续续写了近二十年,总字数将近五百万,还没有写完。《蜀山剑侠传》一炮打响后,又陆续推出了《青城十九侠》《蛮荒侠隐》《边塞英雄谱》《云海争奇记》等,皆大受欢迎。

李寿民为了更大的发展,便带着天津给他的两大礼物——终身伴侣和作家名望,移居古都北平,并置了房产,成为职业作家,作品源源不断地问世。除了续写在天津的未完之作外,又陆续推出了《轮蹄》《皋兰异人传》《天山飞侠》等。至日寇侵占北平时,李寿民已经推出了八部小说,成为一位享誉平津的著名作家了。然而正是由于他的名声,为他带来了一场灾难。先是汉奸周大文请他出任日敌电台伪职,被他一口拒绝。接着,时任伪华北教育总署督办的周作人亲自出面劝驾,仍遭拒绝。事有凑巧,有徐姓出版商看准了出版李寿民的作品可获厚利,欲将其出版权从天津励力出版社挖过来,也遭到了李寿民的拒绝。姓徐的一怒之下,便托其为日寇当翻译的亲戚,在日寇面前诬陷李寿民为“重庆分子”,加上李寿民两次拒绝出任伪职,于是被日寇投进了牢狱。在狱中的七十多天里,李寿民受尽了各种酷刑,如鞭笞、灌凉水、用辣椒面揉眼睛等。李寿民的获释也颇有戏剧性,除了孙经洵四处求亲托友斡旋外,还与他精通卜卦有关。一个日军大佐请李寿民为

其算卦，竟算得丝毫不差。加之日本人又找不出李寿民为“重庆分子”的任何证据，才被释放。李寿民本来颇通气功，身强体壮，经过七十多天的酷刑折磨，身体几乎垮掉。其视力损伤尤为严重，以致后来只能写大字，不能写小字，创作全凭口述，由秘书记录。

李寿民出狱后，略作休养，为了躲避日寇和汉奸的再次迫害，便只身逃到上海。上海人本来热衷于言情小说和社会小说，所以此前李寿民的小说只在北方流行，在上海少有读者。因此李寿民初到上海时，仅靠卖字糊口，无力养家。后被颇有眼光的上海正气书局老板陆宗植发现，为他安排了住处，请他继续写作，并约定由正气书局全权出版。于是李寿民迎来了第二次创作高潮，除了续写平津未完之作外，又推出了二十几部新作，如《武当异人传》《柳湖侠隐》《峨眉七矮》《蜀山剑侠新传》《冷魂峪》《北海屠龙记》《虎爪山王》《黑孩儿》《青门十四侠》《关中九侠》《万里孤侠》《蜀山剑侠后传》等。一向热衷于言情小说和社会小说的上海人，像突然发现了新大陆一般，一下子迷上了李寿民那充满了奇思妙想的新神魔小说和新武侠小说，以至出现了“还珠热”的盛况。李寿民在上海的知名度不仅超过了平津，而且盖过了所有上海作家。由于他的小说都是边写边分集出版，所以每当新作一出版，书店门口便会排起长龙。他的巨著《蜀山剑侠传》还被改编为京剧连台戏，在大舞台久演不衰。由于作品广受欢迎，供不应求，李寿民子女又多，家累甚重，不得不同时口授几部小说，每天都在一万字以上。而各部小说的众多人物和故事（如《蜀山剑侠传》有上千人物和上百故事）却井井有条，纹丝不乱，这不能不令人佩服其才情出众，思维敏捷，记忆力惊人。这种巨大的压力使他染上了烟霞癖，成为他后来生活的一大祸害。

直到抗战胜利后，社会初步安定，李寿民的稿酬也相当丰厚，才把家眷由北平接到上海，全家得以团聚。

然而正当李寿民踌躇满志的壮年时期，其创作事业也进入如火如荼的鼎盛时期，却因时局的巨变而使其创作之路走到了尽头。一向风行民间的武侠类小说，似乎突然变成了洪水猛兽，“谈武侠而色变”的气氛笼罩于九州大地，图书馆也通统将其束之高阁，禁止借阅，以至于武侠类小说完全销声匿迹。这就是李寿民的大部分小说皆被腰斩、成为断尾蜻蜓的唯一原因。这是李寿民无可弥补的遗憾，也是中国文学和中国读者无可弥补的遗憾！

李寿民的最后十来年，一度暂居苏州，旋又移居北京，都是在惶恐中度

过的。他虽然没有被戴上什么政治“帽子”，并前后任上海天蟾京剧团、总政京剧团、北京京剧三团的编剧及北京市戏曲编导委员会委员，为剧团写过不少剧本，但似乎总有一种无形的巨大压力笼罩在他的头上，压得他喘不过气来；他的数十部小说似乎都变成了深重的罪孽，他所塑造的那些人物形象更像是变成了憧憧魔影，使他挥之不去。于是他把自己的作品全部付之一炬，一本不剩。这种恐惧感和负罪感，使他犹如惊弓之鸟，不得不“夹着尾巴做人”。这倒帮了他一个大忙，使他在那场“放长线钓大鱼”的政治阴谋中没有上钩，保持沉默，从而侥幸成为“漏网之鱼”，逃过了一劫。然而最终还是没有逃过那“批判的武器”的致命一击。1958年6月，一篇《不许还珠楼主继续放毒》的文章，便把他打成了脑溢血，虽经抢救脱险，终造成左半身偏瘫，生活无法自理，自此辗转病榻两年有余。当他口述完历史小说《杜甫》，秘书以工整的钢笔小楷记录下杜甫“穷愁潦倒，病死舟中”那一段的描写时，李寿民对妻子说：“二小姐，我也要走了。你多保重！”第三天，即1961年2月21日，还珠楼主终于与世长辞，终年只有五十九岁，恰与一生坎坷的中国“诗圣”杜甫同寿。

“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古流。”（杜甫《戏为六绝句》其二）李寿民虽然一生坎坷，结局凄惨，但他无愧于中华民族，无愧于古老的文明祖国。他在短短二十多年的时间里，创作了总计达一千七百万字的四十部小说，还有几十个京剧剧本。他的《蜀山剑侠传》更荣登于香港和内地两个专家组评出的两个“二十世纪中文小说一百强排行榜”之上。他创造了一种无与伦比的新神魔小说，为中国小说增添了一枝璀璨的奇葩。他的小说曾为一代人所着迷，并将永世流传。

裴效维

2011年12月15日于北京蜗居

目 录

还珠楼主小传	裴效维 1
第 一 回 松荫下卧着一个断臂的乞丐	1
第 二 回 电光中瞥见一条黑影飞过	12
第 三 回 风雪中的贫儿	19
第 四 回 龙亭异丐	29
第 五 回 深林遇敌	37
第 六 回 五阴手	54
第 七 回 繁塔怪客	64
第 八 回 巧得千里马	73
第 九 回 姜小侠智伏群贼	85
第 十 回 铁牢中的小英雄	102
第十一回 铁蜈蚣双环	114
第十二回 凌空飞堕黄衣人	122
第十三回 女侠龙灵玉与铁蜈蚣	134
第十四回 渭南双侠初创红毛雕	140
第十五回 刺客	150
第十六回 小侠女初学钩连枪	162
第十七回 松林中的黑影	171

第十八回	良友重逢	185
第十九回	幽谷异人	198
第二十回	平空飞下拿云手	210
第二十一回	奇侠小癲痢与小哑巴	230
第二十二回	铁蜈蚣怒发七禽掌	238
第二十三回	众英侠大破郎公庙	248
第二十四回	豪杰重返青云	261
第二十五回	锁心轮巧破五毒梭	272
第二十六回	会三雄 月夜走荒山 开石钵 禅林歼巨寇	283
第二十七回	杨枝裂石 侠丐创凶僧	297
第二十八回	箫声天际落 人在水中行	309
第二十九回	大雪满空山 地冻天冰 良朋何处	321
第三十回	惊喜交集	333
第三十一回	风雪空山 忽来良友	345
第三十二回	围炉煮酒 共结情鸳	359
第三十三回	庆芳辰 欢宴白莲磴 急父仇 初试碧雷针	369
第三十四回	小双侠再遇王鹿子	381
第三十五回	传剑诀 再见王鹿子	394
第三十六回	武功真谛	405
第三十七回	古洞飞身 凌空歼巨寇	419
第三十八回	孤篷夜话 截浪驶轻舫	430
第三十九回	临大敌 独挥双铁桨	441
第四十回	江心大战	453
第四十一回	人鱼的神威	465
第四十二回	截江开铁锁 浪花如雪火龙飞	476
第四十三回	小双侠初会童天保	489

第四十四回	黑店疑云	502
第四十五回	一个凶险的隐名老人	513
第四十六回	月夜渡江 欣逢异士 鲸波剪寇 快述奇情	527
第四十七回	珍重短长亭 良友殷勤 分飞劳燕	537
第四十八回	涉长途 小侠追异士 投旅店 黑夜矢同俦	549
第四十九回	频有紫葡萄的异人	561
第五十回	入荆门 欣逢奇女子 谒三老 小住寿星坪	574
第五十一回	练水性 初学双剪手	586
第五十二回	岳阳楼上的遇合	598
第五十三回	独手丐大闹洞庭湖	610
第五十四回	小双侠倒反湖心洲	621
第五十五回	丽景幻繁霞 锦仗画船 迎来祸水 深宵飞白刃 华堂红烛 变起萧墙	630
第五十六回	桑盆子大斗地趟刀	645
第五十七回	巧除双害 小侠立功 变起非常 群贼大乱	656
第五十八回	破君山 群凶授首 纠史实 总结全书	665

第一回

松荫下卧着一个断臂的乞丐

河南嵩山古称中岳，太室、少室峰峦奇秀，两峰对峙，相去约三十里，一则雄伟庄严，一则瘦削灵秀。而山阴沟阳一带，直达龙潭、卢岩两寺更多奇景，自唐以来高人隐士代有幽栖。而少林寺又为武家名区，自成宗派。四方英雄豪杰之士望风归附，以故异闻奇事众口争传。实则寺僧久惯山居，山势险峻，习于劳苦，单是体力便比常人健强得多，加上世传武功，自然看去个个精神，人人强壮。如论真正武功造诣，不特限于天资和体力强弱，便所传授的师长也有情感爱憎之分。那些因蒙师长垂青、认为衣钵传人的，固是独受恩知，秀出群伦；而资质愚鲁、性又桀骜的，不为师长所喜，枉在寺中苦练多年，不特终日做些粗事，难窥本门心法，为了寺规太严，甚者还有重责被逐之险。这些人虽然未得少林真传，但自唐宋以来，寺僧注重武事已成宗风，代有名人，习武已成常课，平日耳濡目染，竞相仿习；而寺中风气，本领不到家的又决不许下山，除非偶然乘机逃走，即使犯规被逐，平日也曾经过考验，多少得有一点根底。否则重则处死，轻则禁闭庙后洞室之中，令其苦修，期满释出，想走仍是不能，甚或终身禁闭均在意中。此举原因少林寺名头高大，为防放出败类或是废物，在外面打着原来旗号招风惹事，有损本庙名望之故。无如全庙和尚太多，人心不一，更有江湖豪侠、绿林盗贼借着出家偷学武艺，只管庙规严厉，对于新投到的门徒限制甚严。初入门的三数年中只留庙中做那砍柴挑水诸般吃力不讨好的苦役，休说习武，连影子都看不见。后殿许多密室深房又均禁地，漫说不能走进，内里师长和先进同门多半具有一身绝技，武功高强，如冒奇险前往窥探，稍一行动便被警觉，不死必受重伤，端的厉害非常，非满年限，经师长同门暗中考察，试验过数次，休想学得一点门径。

可是人类均有情感，而这些来人大都用尽心机，抱着卧薪尝胆之念而

来,人又格外机警深沉,外表装得十分老实自然,丝毫不露来意和真实姓名来历,只说自来信佛好武,苦无名师传授,不远千里慕名来投,无论多么严苛规条全都遵守。对于一班先进同门以及全庙僧众个个恭敬,言动谦和,做事尤为勤敏。哪怕是烧火的也敬如师长,平日话都不说一句,专在暗中去用心机。等到三年苦役做过,能够学到一点基本功夫,全庙僧众凡能常见的差不多均成了他的至好。至于机缘巧合,偶蒙师长看重,不满年限便加传授的更不必说。来人明有一身武功,始终隐而不露,只作不会,从头学起,这等诚厚聪明、用功勤奋的徒弟谁不喜爱、器重?等到武功练成,方始略露口风,逐渐表明来意,不是受有强敌危害,身家安危所关,便是父母之仇,意欲请命下山,前往报复。彼时师长虽然明白错用心机,无如师徒情义已深,再见来人词色悲壮,想起用心之苦与多年服役之劳,只得召集一班武功好的僧众,按照庙规定期送行。择一月黑风高之夜,设下数十重埋伏,令其由内而外打将出去。本意多想留难,谁知来人多年苦心,早与全庙僧众分别结纳,有了极深情谊,又得了师门真传,虽非敷衍了事,禁不住手下留情,除非来人性躁气浮,所学未到火候,连所交的僧众也恐其出去丢脸,将其打伤退回重学而外,十个倒有八个通行无阻。有那禀赋特佳、天资颖悟、尽得师门法乳的,竟无须乎僧众循情,凭着真实本领打了出去。下山时照例奉有严命,在外不许提起少林寺三字。但这班人以前多是江湖上有名人物,多年不见,二次出世武功忽然大进,所习家数一望而知。再要有甚仇恨前往报复,当时轰动,往往由此循环报复,仍要牵涉到少林寺的本身,连师长也被引了出来,几乎不可开交。因为投寺学艺的人本来底子就好,加上师长怜爱,自己用功,均有惊人本领,结果终是少林寺一面占了上风,所以多少年来前往学艺的不知多少。限于祖规成例,即便明知对方有为而来,也不能加以拒绝,只得在初来三数年中使其吃足苦头,知难而退,最上乘的武功也不再轻易传授。少林寺中诸长老又曾对外声言:本庙禅门乃是清修之地,世传武功专为山居防身之用。寺中戒律谨严,除为国家人民出力御暴,从不向外惹事树敌。何况佛门最忌嗔贪,只是本门弟子,不奉师命不许离山。这些外来专为习武的人虽因旧规难于坚拒,一出庙门便与本庙无关,以后遇事便他本身师长也决不过问,善恶祸福听其自作自受等语。经此一来,虽然好了许多,学武的人依然来之不已。为了寺僧连经几次大风浪,对于来人多存戒心,往往苦上多年毫

无所得而去。

这年又一少年来投，名叫沈鸿，本是湘阴民家。因受土豪欺凌，母亲早死，老父良懦，田业被其侵占。胞妹年轻美貌，又被土豪狗子看中，强抢为妾，并将老父阴谋暗杀。始而悲愤欲死，想与仇人拼命。一则寡不敌众，又因老父临终时遗命悲号说：“我沈氏全家忠厚，本分人家，无端遭此家败人亡之祸。我儿以后必须忍辱负重，卧薪尝胆，为我申冤报仇。此时仇人财势两盛，无论官私两面均无异以卵敌石。最好对我今日被人用暗算之事隐而不露，能够暂忍奇耻大辱，假作你妹子木已成舟，与仇人匿冤相交，相机下手固好；如恐玷污清名，为乡党邻里所笑，不能忍受，葬事一完速往岳州。当地还有水田和一小园，原是昔年你舅父开荒所得，仗着终年勤苦力作，又开了一家木行。我一个读书人，稍微懂得一点江湖门径全是听他所说，否则日前被敌人黑手暗算也决不会知道。如今你妹虽被抢去霸占，趁着仇人新婚头上，知我父子文弱孤立，害我阴谋不曾发觉，你再装着胆小怕他，便住在此也可无事。再要照我所说移居岳州，更不致引起仇视。”话未说完，人已气绝。沈鸿泣血悲号，盘算了一夜，安排好了丧葬，直往土豪家中，说是要见妹子一面，别无他意。土豪看他无用，狗子为美色所迷，竟然允诺。兄妹二人谈起父死，抱头痛哭了一阵，同往上坟。土豪也跟了去，以为阴谋未被发觉，还装好人说：“以前争执多是下人误会，所夺田产均愿奉还。”沈鸿推说：“别处田业颇多，本地一点薄产愿作舍妹陪嫁。你对舍妹虽以妻礼相待，借口双桃，无如先父固执成见，并未明媒正娶，易受外人轻笑。如今木已成舟，舍妹断无另嫁之理。我在本地委实无颜立足。等到田产交割清楚，便须移居外县，只望善待舍妹便了。”狗子虽然凶狡，因沈鸿说时十分诚恳，又是言明才走，交割田产尤为细心，怀有仇怨不会如此，一时色利昏心，专往好处去想，误以为真，竟令安然走去。

沈鸿到了岳州，因乃父被人用下手点了死穴（湖湘间木排上人当年多善一种极厉害的点穴，称为下手），先只打算寻到舅父任安，请一名排师，学会点穴法，遇机报仇，暗杀仇人父子。任安认为这类点穴法无论多高，不会武功仍是无用。对方养有不少武师打手，本人又是行家，一个不巧，弄巧成拙，连想同归于尽也办不到。甥舅二人密商了三日，经人指点，说起少林寺的威名，意欲前往学武，议定便即起身。沈鸿心志虽极坚毅，无如时机不巧，少林

寺中几位高僧有的坐关,有的云游未归。住持人为了近二十年连出事变,生了戒心,性又固执,一任沈鸿血泪哭求,仍令和寻常新来的人一样服那三年苦役。沈鸿虽是小康之家,从未受过这样劳苦,为了血海深仇,仗着体力尚好,依旧咬牙忍受下去。只是复仇之念太切,每一想起老贼年迈,寺中岁月深长,不知何年才将武功练成,以慰九泉之望,便背人痛哭起来。似这样心身交瘁,不消三月人已瘦成一把骨头。当地距离水源大远,庙中人多,全仗僧徒挑水饮用,新来的人更是例行公事。沈鸿从未弄惯,自是苦不可言,此外又想不出报仇之法,日夜焦思,心如刀割。

这日又挑两大桶水,由相隔好几里的水潭勉强往上走来。时正天热,昨晚又受了一点感冒。走到半山气力不济,独坐山石之上休息。手抚两肩红肿之处,想起寺中僧徒全都笑他文弱,常说这种纨绔子弟也配学武,每以为耻。当日应挑的水才只一担已挑不动,习武报仇之事简直无望,不禁勾动伤心,痛哭起来。为了山路崎岖,沈鸿初服苦役,所行之路比较易走,但要远出一半。因恐同伴看见轻笑,坐处在崖后松林之中,地甚僻静,忽听身后有人喘吁吁喝道:“这是哪个该死的废物,人家既看不上你,还不滚回去另打主意,来此鬼哭神号,吵我老人家瞌睡,真不要脸!”回头一看,身后不远松荫下倒卧一个断了右臂的乞丐,仿佛大病初愈,腹中无食,在彼闷睡,刚刚惊醒,颤巍巍手指自己喝骂。说话虽是有气无力,形态却甚凶恶气盛。仔细一看,那花子身材瘦长,两腿又黑又瘦,枯柴也似。右膀齐腕断去,只剩半截瘦硬如铁的秃臂。说话也有气无力,料其饥饿已久。沈鸿生来好善,又当忧患之中,闻言并不见怪,反倒引起同情,便走过去,俯身笑问道:“苦朋友,不要怪我,我方才偶然想起心事,一时难过,把你吵醒,很对不住。可惜这里无甚吃食可买。天气炎热,我新由前山挑来的清泉可要喝上一点,稍微提神,我再给你一点钱,自去买些吃的充饥如何?”花子闻言,把两只怪眼一翻,喘吁吁气道:“你这娃娃好没道理,我已四天酒米不曾下肚,人又怕热,好容易在此睡上一会,被你吵醒,无心之过也还罢了,我连路都走不动,如何买吃的去?你看云影天光,松风阵阵,何等清凉,我心里又没甚事牵挂,这好所在怎舍得走?既然把我吵醒不好意思,身上钱又现成,不会去买点酒肉,陪我老人家吃上一顿,省得多受庙中秃驴们闲气,岂不也好,说这现成话作甚?”

沈鸿从小惜老怜贫,性情慷慨。这次弃家习武,又经任安指教,说出门

在外,第一要忍气随和,虚心耐苦,对人不问贫富高低,均要一律平等,礼让为先,才不致上当吃亏,受人欺害。再一想到亲仇未报,当此卧薪尝胆之秋,横逆之来理应忍受。到了少林寺,又和一班新投来的同门常在一起,多闻江湖上人行径事迹,日子一多,看出无论是谁都比他强。第一样体格健壮先不如人,渐把书生气息去了一个干净,对人谦和已惯。这时候虽觉花子老气横秋,说话无理,回看自己所穿白布短衣裤,为了不惯缝补洗涤,每日所做均是苦力,两肩早已磨破,到处都是裂口,昨夜学人缝补又未缝好,东挂一片,西凸一条,皱痕累累,破碎之处尚多,方才挑水又撕裂了一片,连大腿都露出在外,布也成了黄灰色,这神气和花子本差不了多少,难怪对方看轻,认为同类,本就暗中好笑,又因花子谈吐不俗,书生积习,以为对方起初读过书,越生好感,便笑说道:“并非我说现成话,一则离人家太远,我还要挑水回庙,也无暇买去。钱却现成,你吃完再来,我也挑水回转,陪你同吃几杯不是好么?”花子笑道:“你只真心请客就好办,那不是卖酒的来了么?”

说时,沈鸿已闻得松林后面丁丁当当之声沿着山脚响来。这类响声平时曾经听过,因所行不是正路,心中有事,气力又弱,恨不能早点把那三十担水挑完,有时隔山望见一个挑担的手持铜碗边敲边走,出没林烟沓霭之中,听人说是山中卖白酒的担子,也未在意。闻声刚一想起这是个卖酒的,身受感冒,饮上几杯也许除去风寒痧气。正在思忖,忽听一声长啸,宛如鸾凤,起自身侧,回顾正是花子所发,方觉此人先前说话有气无力,此时啸声响振林樾,震得人两耳嗡嗡,怎有这长中气?再往林后坡下一看,那酒挑本顺坡后一片柳荫一路敲着手中铜碗沿溪前行,已快过去,啸声一起,忽然转身顺坡走上,笑嘻嘻穿林而来。再看花子已把双目闭上,紧靠松根不住喘气,仿佛方才一啸力已用尽,酒挑也到了身前放下。卖酒人是个头戴宽边凉帽的壮汉,前面是一大木盘,上堆凉粉和各种作料,另外一些熟牛肉、豆腐干和豆芽、卤蛋等酒菜。后面挑着一个大圆笼,内是一个酒坛,旁边还挂着两个酒葫芦。停担以后便朝花子问道:“你又遇见好主顾了么?”说时不住朝沈鸿身上打量,微现失望之容。花子先不理睬,连问两声,花子忽把怪眼一翻,怒道:“王老三!你以为这娃请不起客么?”随对沈鸿道:“你这娃为何说话不算,方才把我吵醒,各自躲开也罢,偏装大方,说要请客,把我酒瘾勾动。我常年饭吃不吃没关系,全靠每月几顿酒度命,又没有钱,只好到处装死,遇见

空子骗点酒喝。不提酒字没事，只一有人请客便发馋癆，肚皮里的酒虫先就造反。你如说了不算，比要我命还难过，那可莫怪我和你拼命！”

沈鸿原因花子神情可疑，一个又病又饿的人，一声长啸震得四山齐起回应，半晌方息。想起来时任安所说，风尘中异人甚多，须要留心物色之言，只管留意察看，暗中寻思，不禁出神，忘了开口，闻言忙答：“朋友不要生气，哪有说了不算之理？”花子方转笑容，喘吁吁说道：“该死王老三忘了我日前嘱咐，不论何处，只听我那啸声，必是遇见空子，有人会账，酒瘾也发到了极点。否则，这样嫩娃十九难惹，吃他一顿好酒，当时痛快，以后必要纠缠不清，不知多少麻烦。不是馋得太难受，我才不屑于理他呢。说好一见面先给我吃上三碗五碗再说别的，还问作甚，呆在那里等雷么？”王三闻言，望着沈鸿，一面用碗打酒，意似迟疑，口中低语：“我知你说得不错，无如你量太大，这位是庙中挑水师傅，身边带有那多钱么？”话未说完，花子已颤着一只铁也似的独手将碗抢过，一口气把那将近半斤的一碗白酒一饮而尽，满脸猴急之容，连呼：“好酒，快来两碗，包子有肉不在褶上，真要狗眼看人低你就差了！”王三一面接碗打酒，一面气道：“我上当不是一次，虽然酒钱早晚取到，无一次不惹麻烦，就算这位师傅带艺投师，是个有钱人，到底和你无甚交情，你这顿酒要吃多少？人家肯给你包圆么？”沈鸿见花子连抢两大碗白酒下肚，精神立振，人也坐起，与先前判若两人，心想：此人也许真有酒癆，否则这类白酒何等香烈，怎能晃眼就是两大碗，前后强弱相差至于如此？因任安赠有不少金银，虽多存在庙内，身上也带有好些散碎银子，这卖酒的自不知道，见我和此人穿得一样破旧，知道寺中僧徒十分清苦，他人又是海量，难怪他不放心。见花子口中索酒，斜视自己，睁合之间隐隐有光，越发生疑，忙笑说道：“王掌柜不必担心，我既请客，自然管够。”花子立现喜容，先把第三碗酒抢过，狂饮而尽，回顾笑道：“你这娃倒有一点意思，如非早看出你腰间银包够我吃一两顿，还不喊他来呢！你既大方，索性亮一亮梢，叫他看清钱数再吃，省得狗眼看人，当你庙中穷和尚的小徒弟请不起客。”

沈鸿见他好些怪处，单那酒量也是惊人，早生好奇之念，连方才疲倦心事全都忘却，素来大方，便把腰间所系钱袋解下，还未打开，花子已劈手抢过，掂了一掂，笑道：“这里面少说有四五两，再吃好多顿也用不完。可惜这好绣工，为了误信庙中和尚虚声，糟成这个样子，你也不怕暴殄天物？”说着，